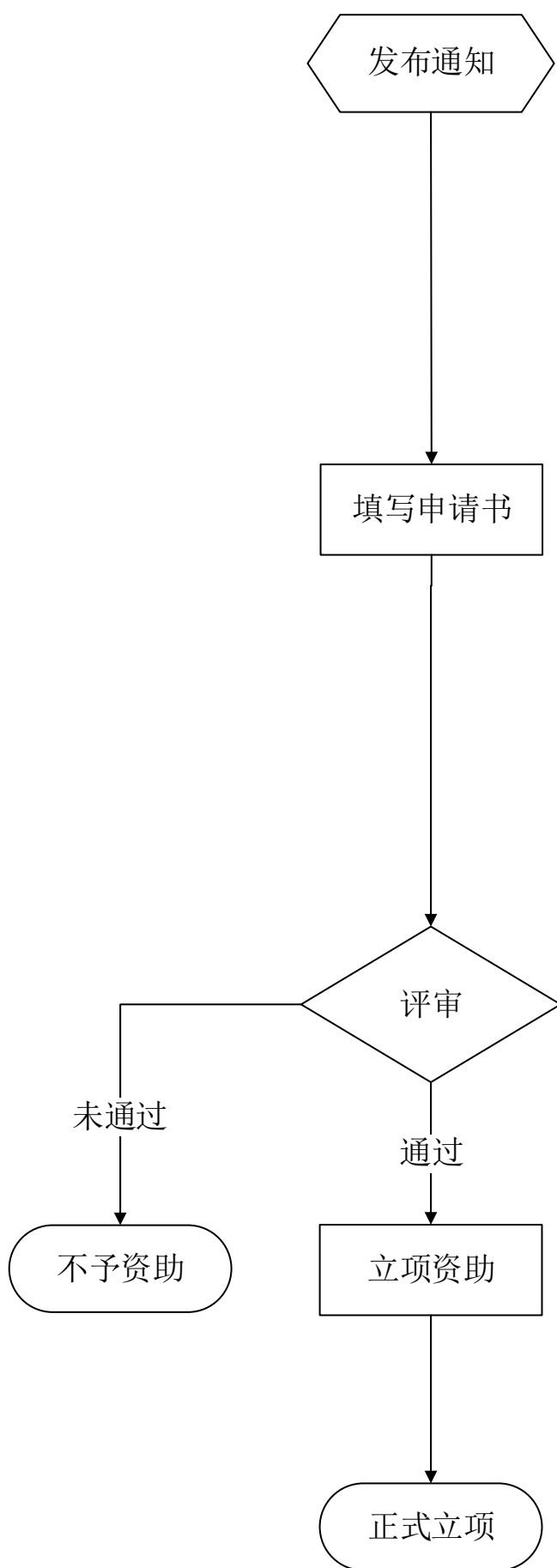


## 工作流程



## 相关说明

教学办按文件要求发布通知

(1) 资助范围：课程建设基础好、教学与学术水平高的专业基础课和主干课；反映学科前沿领域的研究生新课，具有跨学科与交叉学科性质的研究生新课。申请立项的课程必须是研究生培养方案中规定的学位必修课程或选修课程。课程教学改革立项原则上仅资助硕士研究生课程。

(2) 主讲教师：一般应具有副教授及以上技术职称，承担研究生课程，且教学效果良好。

(3) 建设内容：本项目要求围绕一门研究生课程开展教学改革，课程教学大纲重点突出，层次分明，具有前沿性、实践性和针对性，应能运用现代教育技术手段，适应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相关的课程教学资源能对校内开放，体现研究生课程教学改革的发展趋势，有利于培养研究生的综合素质和创新思维。  
每位申请人一次只能申报一个课题，已获得课程教学改革项目资助但仍未结题的人员不得申报。

对每门课程资助2-3万元。建设周期一般不超过二年。

学院每年资助1-2项课程建设项目。

## 相关材料

2020-10关于印发《软件学院研究生教育科研立项工作管理办法与实施方案》的通知

《软件学院研究生教育科研立项-课程教学改革项目申请书》